

##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8日以书面及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9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长蒋志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投资建设高淳协鑫燃机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与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智慧能源”）、南京鑫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高投资”）共同向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高燃机”）现金增资。增资后，宁高燃机注册资本22,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10,967万元的总价认缴10,967万元，持有其49.85%股权，协鑫智慧能源持股48.80%，鑫高投资持股1.35%。

公司将与鑫高投资签署《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鑫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在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一致行动的协议》，通过协议及相关治理安排，宁高燃机将在增资完成后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宁高燃机作为项目公司，将投资建设高淳协鑫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并在建设后负责运营。高淳协鑫燃机热电联产项目总投资约11亿元（含燃机电厂、天然气管道、热网管道）。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南京宁高协鑫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投资建设高淳协鑫燃机热电联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号）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提议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法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12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0 号）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5 日